

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宜昌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20 号建议的答复

分类：B

向师强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支持高家堰镇申报国家级特色（盆景）小镇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长阳县高家堰镇盆景产业起步早，在带动当地贫困农户脱贫致富奔小康，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。根据《关于加快特色小（城）镇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鄂政发〔2016〕78号）、《湖北省特色小镇创建工作实施方案》（鄂政办发〔2017〕88号）、《关于加快推进特色小镇培育和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鄂建办〔2018〕47号）和《关于建立特色小镇和特色小城镇高质量发展机制的通知》（发改办规划〔2018〕104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申报国家级特色小镇必须是省级特色小镇。我委将会同市住建局和市财政局等市直相关部门，按照坚持规划引领、培育特色产业、强化项目支持、强化市场运作的总体要求。支持长阳县高家堰镇创造条件申报省级特色小镇，并根据职责分工，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政策支持，力

争进入省级特色小镇创建对象，供省联席会议办公室审核入选省级特色小镇创建名单。

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19年8月28日



责任领导：邓明亮

联系电话：6255295

承办人：王华强

联系电话：6255271

邮政编码：443000

公开情况：公开